

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申請「長照需要等級」評估方式

★適用對象：115年1月1日起新入住住民
且未取得長照需要等級評估或有效
身障證明者



自115年度入住機構補助費用以長照需要等級核定日起(或身障證明效期內)計算補助天數

方式一

入住機構後

由住宿機構協助或家屬線上
申請長照需要等級評估



方式二

入住機構前

由家屬撥打1966申請長照
需要等級評估



詳細內容請參照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網頁公告

<https://gov.tw/Xi3>

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